



爱情距离

剑钧 著

作家出版社

爱情距离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爱情距离/剑钧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3. 12
ISBN 7-5063-2815-1

I. 爱… II. 剑…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4761 号

爱情距离

作者: 剑 钧

责任编辑: 王为建

装帧设计: 张晓光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389299 (邮购部)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lubanshe.com

印刷: 北京京安印刷厂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230 千

印张: 9.75

插页: 3

印数: 00001—10000

版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2815-1

定价: 16.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1

1

南妮自以为对爱情这个字眼有很深的解读，可居然在与男友韩强五年恋爱、两年同居之后，在爱情上触了礁，更令她迷惑不解的是，造成“触礁”的起因居然是亲密女友刘莎莎的介入。

2

12

刘莎莎其实是通过南妮才认识韩强的。她也弄不清为什么会爱上了韩强。恋情就是这般奇怪，不知不觉地爱上了一个人，想甩都甩不掉。而失恋的南妮则感到了其创作灵感的退化和才思的枯竭。在书房的电脑前，她常常发呆，以至于整个一上午都写不出几个字。

3

27

素负“情感小说”高手盛名的南妮曾发誓不再写情感类的小说了。而偏偏有人约她写《享受爱情》，她在不情愿的情况下签了出版合同，转而又有些反悔了，一个地地道道的爱情失败者，如此这般写作岂不令人笑掉大牙。

4

36

在南妮的表妹紫湘的眼里，成功的男人需要时间，等到成功

了，大都是不惑之年了，先前的糟糠之妻又落了伍。于是成熟的男人便成了女孩子追逐的对象。她认为若想在演艺圈成名，也需要成功男人的扶持。如果能找到个好男人，她至少要奋斗十年。

5

45

《女人时尚》的资深编辑丁璇自嘲地这几年为无数的男人和女人搭起了爱的鹊桥，而最后却为自己挖掘了婚姻的坟墓。当她与何野离婚后，方真正尝到了自己酿就的苦酒。

6

63

何野眼中的秋婷是个青春恣肆的独特女孩儿。她单纯娇憨，像一池清澈见底的春水，让人赏心悦目。但他愿意将秋婷作为自己的女弟子来呵护，而不愿让她成为让人引为话题的师生恋。

7

80

南妮一打开电子邮箱，赫然跃入眼帘的竟然是一封陌生名字的情书。原来在最近一期的《女人时尚》上，自己的表妹竟以她的名义刊登了一则征婚广告。她的脑子嗡了一下，简直像炸开了一样。

8

90

紫湘自嘲长着一张丑陋的脸蛋，一心要打进影视圈，便经常游荡于省城与北京之间，渴望能有第二个张艺谋来发现她，她在宴请电视连续剧《爱情，请别走开》的导演和制片人时，接到了表姐的怒气冲冲的责备电话。

9

103

紫湘已经注意到有一股被压抑的情感在南妮的脸上流露出来。

10

120

她的外表秀丽而凄凉，黑发披散着，像一幅黑色的窗帘遮住了她的苦涩，黑色的眼睛盛满着忧郁。但这一切都在她接到何野的应征信后改变了。

11

134

川梅说真没想到莎莎会从南妮这么大名鼎鼎的人物手里夺走爱情，这也太富有刺激性了。莎莎却认为女人事业上的成功会吓走许多男人。韩强离开南妮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她的名气太大了。

12

151

这些天来，紫湘也接触到好多来京寻找在影视圈发展的“京漂女”。她们来自天南海北，整天奔波于电影厂和电视剧制作中心，也许仅仅是为了在某一部片子里谋得一个小小的角色，她们大都活得挺艰难的。

13

165

何野一口气读完了南妮小说《享受爱情》的前两章，回身对南妮说：“你的这部小说写得挺有意思，好像列出了一道爱情的不等式，让读者去寻找答案。”

14

177

刘莎莎在《北方晚报》发表了那篇《夜幕下的“陪聊女”》专

稿，又在电视台的直播间亮相后，她的声名鹊起。这次去广州暗访的路上，她与南妮不期而遇，恰逢韩强和何野分别来送行，双方都有些尴尬。

15

190

丁璇离开了何野，曾让秋婷从中看到了爱的希望。她充满希望地迈进了何野老师的家门，受到的除了何野的热情之外，还有玲玲的白眼。正当她充满希望时，南妮却闯入了何野的生活。她嫉妒南妮，认为是她夺走了她的爱情。

16

202

紫湘为了走出国门，加大了情感攻势，俨然以骆英凡的私人秘书自居，陪着他出入于宾馆、酒店等娱乐场所。打保龄球，进游泳馆，出席宴会……

17

213

南妮在清冷的月光下注视着川梅，发现了她带着忧伤的美丽。到了广州南妮才知道她和流浪诗人西风的爱情并不浪漫。可此时她们并不知道莎莎已经身陷囹圄，遭到了黑社会的绑架。

18

232

莎莎作为一名女记者，承受了许多男记者难以想像的磨难。南妮在为她感到难过的同时，也为她感到骄傲。她以她的付出挽救了许多深陷魔掌的女孩子。

19

244

这天晚上，南妮和何野是在缠绵悱恻的氛围里度过的。在南妮温馨甜蜜的卧室里，他们几乎彻夜未眠。他们相拥相抱在那张靠近

墙壁的宽大双人床上，伴随着绵绵的情话，一次又一次地做爱。

20

257

像何野这样的男人往往会引得众多女人的仰慕，但他的那种木讷又可能让许多女人伤心地远离开的。让丁璇迷惑不解的倒是秋婷这个女孩儿，她怎么会从何野这般痴情？

21

268

磨难也像一服良药挽救了莎莎和韩强一度濒临危机的爱情。爱一个人意味着什么？她先前考虑得并不多，现在她懂了，一个人的爱情就像是一把钥匙，只能打开一把心灵之锁。如果心灵的这把锁打不开，那么，无论结婚、同居与否都是表面的东西。迟早也会分开的。

22

279

秋婷爱着她的老师，至今也深爱着；可她又怨恨着她的老师，至今也怨恨着。他太冷酷了，怎么能这般无视她的感情呢？她伤心的眼神里深深地隐藏着克制的泪花和无处倾诉的叹息。最后，她带着一种幽怨考取了南开大学的研究生，远离了令她伤心的母校和何野。

23

291

紫湘是怀着一种极端的失落感离开北京的。她不知道当年表姐离开北京是什么滋味。可她此时的滋味却充满了悲哀和苦涩。爱情本身是种很美的心灵境界，两情相悦所迸发出的爱情火花足以燃烧青春的热情。但为什么会出现那么多的悲男怨女呢？这就是爱情的距离所致吧。

南妮自以为对爱情这个字眼有很深的解读，可居然在与男友韩强五年恋爱、两年同居之后，在爱情上触了礁，更令她迷惑不解的是，造成“触礁”的起因居然是亲密女友刘莎莎的介入。

1

世界上有许多事情是说不清的，也许恋爱便是如此。南妮以擅长写情感类小说的女作家而著称，照实说，应当对爱情这个字眼有很深的解读，而且，她也一度以为寻觅到了爱情。可事与愿违，她偏偏在谈了五年恋爱，并与男友同居两年之后，在爱情上触了礁。更令她迷惑不解的是，造成“触礁”的起因居然是亲密女友刘莎莎的介入。就在前不久，韩强将她约到蓝梦咖啡厅，以最后通牒的形式告诉了他的决定。尽管她对此早有思想准备，但她还是将一杯咖啡泼到了他的脸上。

从咖啡厅出来，她泪流满面。路人无意间投过来的目光都在一齐射向她，仿佛从中解读到了一个漂亮女人万念俱灰的悲哀。韩强从她的身边走了，走得是那般的莫名其妙，以至于令她走在这个霓虹灯光渐欲迷人眼的大街上，犹如坠入梦幻之中，竟无法自拔。

爱情是什么？她一直认为，爱情是一种简单的情绪，毫无理

由的、难辨是非的、变幻莫测的东西，就像外国电影《魂断蓝桥》中的罗依之于玛拉，《鸳梦重温》中的波拉之于史密斯。他们都是瞬间倾慕撞击出爱的火花，从而演变成为爱情的经典。这种意会神合的爱情经典，在中国古典文学中也比比皆是，司马相如的琴韵心音，让卓文君与之私奔；张生偶遇崔莺莺，崔护城南题诗，让两人一见钟情。……

可如今，爱情在她的眼里成了虚幻的泡沫，骤然消失了。她眼里闪现出痛苦、悲哀和失望。一抬头望见街头广场散步的人群中，有许多是勾肩搭背的情侣。她便心里乱成了一团麻，显得茫然若失了。

失恋是折磨人的。她的心在痛苦地流着血。

“早知如此，何必当初。”她在一次次地扪心自问。最近，总有一种荒谬的感觉在纠缠着她，似乎生活的调色板上正在起着一种变化，就像化学试纸似的，刷地一下改变成了相反的颜色。

这已经是她第二次经受失恋的打击。

最初的失恋改变了她的人生坐标，让她从一个服装设计师走上了文学创作之路，成了一个才华横溢的专业女作家。那年，她刚刚从中央工艺美术学院毕业，分配到省城一家中外合资的服装公司，从事服装设计工作。

大学期间，她便是一个文学爱好者，喜欢写一些情感类的小散文，也喜欢看一些古今中外的爱情经典小说。她相信缘分，所以在校期间并不刻意与男孩儿谈恋爱。她心目中的男友应当是才华超群的大男人。他有英俊潇洒的外表，刚毅成熟的气质，处变不惊的性格，沉稳睿智的风度……她曾幻想自己是童话中的睡美人，当心目中这个男人尚未出现时，她会静静地安睡着，像是一朵含苞待放的花，等待他的热吻来唤醒她的心灵。她企盼的爱情应当是一块幽静的绿地，有其自己的绿阴、小道和小屋，甚至有自己的太阳、月亮和星辰。

大学四年，她为追求这种完美，却迟迟达不到而感到痛苦。班上许多男生也为她的高傲和离群索居而心灰意冷。毕业前夕，班上一位苦苦追求她三年的团支部书记徐岩无可奈何地说了这样一句话：“你太浪漫了。如果你能现实一点，我可以给你一片无风无雨的天空，给你一个可终身依靠的宽大肩膀。”

南妮置之一笑，说：“男人寻找爱情，希望将复杂的过程弄简单；女人寻找爱情，喜欢将简单的事情弄复杂。我们之间的差别就在于此。请理解我，好吗？”

“你不认为这样做，你的损失会太大了吗？我一直认为咱班同学中，我是最优秀的。”

“不会的。天上一颗星，地上一个人。我相信有更适合我的星座在寻找我。”南妮颇为自信地回绝了徐岩。她不否认他是个很优秀的男人，只是他还没能真正打动她的芳心。

她后来自我解嘲地说，她是不小心卷入爱情漩涡的，还呛了几口水。

让她呛水的是公司设计部的经理乔楠。初次见面，她的眼里掠过一丝特别的光亮。乔楠毫不掩饰他对她的欣赏有一种说不出的意味。她的心颤抖了，有了一种梦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的感觉。他高大冷峻，头发长长的，全身上下都洋溢着一种艺术家的气质。

那段时日，她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熬过来的。她早早地上班，渴望与他呆在一起，寻找与他目光相碰撞的那一瞬间。她觉得他优秀极了，举手投足都那么富有魅力。这是她曾沉缅于梦幻世界中的一个清晰而遥远的偶像，一个寻游爱河的白马王子。如今，他终于走过来了，她是不会放过这个机会的。

有一天，她终于难以忍受这种爱的熬煎，悄悄塞给他一封长长的情书，字里行间，情真意切，倾诉了她隐藏在内心深处的全部情感。她万万也不曾料到他会将这封信拿去给公司老总弄弄。他伤害了一个女孩子纯真的芳心，让她无地自容。她的眼睑红

了，嘴唇在颤抖，浓密的睫毛下泪水涟涟。

爱情往往就是喜欢让人不如意，越是美丽的憧憬就越易破碎。她收起背包，不再等待什么答案，伤心地离开了公司。那天晚上，她拿起笔，以这段铭心刻骨的经历为背景，写了她的第一个短篇小说《失恋》。

谁想，这篇处女作在北京一家刊物发表后，居然引起了广泛的反响，还给选进了《小说月报》。她不禁从中得到了鼓舞，于是，便不顾家人的反对，辞去公职，以自由撰稿人的身份流浪到北京，去寻求文学上的发展。一年后，在一位老作家的举荐下，她进入了鲁迅文学院作家班。两年以后，她的文学创作已经是硕果累累，除了为多家报刊专栏供稿、发表五六个短篇外，还出版了一部中篇小说集。

她的家乡也在为这颗冉冉兴起的文学新星而骄傲。

《北方晚报》的女记者刘莎莎专程赶到北京来采访她，并捎来当地文联的口信，诚邀她毕业后到省城作协搞专业创作。南妮犹豫再三，还是接受了这个邀请。故乡毕竟是故乡，尽管她一度对故乡很伤感，但她内心深处一直无法割舍那块土地。当然，促使她做出这个决定，还有一个鲜为人知的原因，那就是为了韩强。

韩强是她高中时的同学。当时，南妮眼中的韩强貌不惊人，但学习还不错。高中三年，两个人接触并不多，甚至连说话都很少。

南妮出身书香门第，父母都是高级知识分子，从小便智慧过人，备受宠爱。初中时代，她的美术作品和作文就多次获奖，素有少年才女之称。到了高中，她开始在报刊上发表散文和诗歌，其文笔之优美、之细腻，曾在校园里引起不小的轰动。

相比之下，韩强就逊色多了。他出身工人家庭，上学时，总爱穿一件又肥又大的工作服，因而常常引起一些同学的讥笑。也许是自卑的原因，他平时很少主动和女同学说话，在班级里只知道闷头学习。他先前在班上只是个中等生，可不知为什么，到了

高三下学期，他的学习成绩直线上升，竟超过了南妮。

高考揭晓了。南妮考取了中央工艺美术学院服装设计系，韩强考取了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系。南妮直到这时才开始注意韩强，但也不过是注意而已。他与她的择偶观的标准实在是相距甚远。但韩强始终对她是个谜，她平时毕竟对他了解得太少了。不过她很佩服他的那股学习的韧劲和不服输的精神。

毕业时，班里的同学都相互在毕业纪念册上留言签名。她希望能在韩强的纪念册上签名，甚至连留言都想好了。可不知为什么，他请了那么多女同学签了名，却始终没朝她走过来。她心里有些失望，但这种瞬间的失望很快就过去了，不签又能怎么样，他又不是刘德华。

她想，友谊都是相互的，失去了，也没有什么。

大学期间，她与许多高中同学都保持着书信联系，惟独和韩强接触甚少，只是一年春节放假时，在班主任的家里他们见过一面。当时屋里的人很多，她只是和他握了握手，相互寒暄几句就分开了。南妮发觉韩强这会儿与高中时已判若两人了。他不但衣着整齐，言谈举止也大方多了。

“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她当时偷偷打量着他，不动声色地想。

回校后，她接到了韩强寄来的一张明信片，邮票和明信片的背景都是精心选择的，有那么一种浪漫的情调。记得邮票好像是一朵盛开的康乃馨，明信片则是取材于《红楼梦》中宝黛游春的情景。明信片上龙飞凤舞地写着：把情怀当做梦的小舟，栖息着一份清纯的思恋。

“这个鬼家伙，倒怪有心计的。”南妮将明信片拿在手上，端详了片刻，嘴角上现出一丝微笑。她想起电影《列宁在1918》上的一句话：“我们不理睬他。”

之后，他们很长时间都没有再联系过。她只是知道韩强大学毕业后，也分回到省城，在市工商银行工作。而她毕业后，在省城

仅呆了一个多月，就去了北京，所以，她并不知晓他的任何消息。

初恋的失败，对一个情感丰富细腻的女孩子来说，是桩异常痛苦的事情。如果说，失恋的男人会更胆大地追求新的爱情的话，那么，失恋的女人则对追求新的爱情更加胆怯。

尽管她是令许多女人羡慕、嫉妒和模仿的白领丽人，是那种令许多男人激动、痴心和梦幻中想像的漂亮女人。但是她已经开始动摇自己的那份自信了。

正是在这种环境下，她在北京意外地碰见了韩强。那次，她应邀参加一个文学沙龙，地点设在京郊的一座三星级宾馆里。

她坐在豪华的客厅里，听着许多无聊文人的高谈阔论，他们都现出似乎系中国文学的未来于一身的样子。从顾诚的“朦胧诗”，谈到王朔的“痞子文学”；从“美女作家”的“身体写作”，谈到“酷生代作家”的“另类长篇小说”。

南妮很失望。她原以为会在这里碰到几位慕名已久的大作家的。谁知居然连个叫得上名字的作家都没有。

“小姐，可以交换一下名片吗？”一个穿红色T恤衫、戴黑边眼镜的青年人凑到她的跟前，殷勤地递上一张名片。她定睛一看，上面是明晃晃的黑体字：著名作家黑马。下边是一长串的电话号码、电子信箱、电传、邮政编码之类的东西。

她仰起脸，不动声色地盯了他好半天，扑哧一下笑了。

“你笑什么？”他莫名其妙地推了下眼镜框，一副迷惑不解的样子。

“著名作家，我怎么看你这么眼熟呢？对了，你上个月不是去过我们鲁迅文学院，找我们班的夏日为你修改爱情诗来着。”

“著名作家”脸红了，连说了几声“不好意思”匆匆溜开了。

南妮心里连呼“上当”，后悔不该搭上60块打的费，跑到这里来遭罪。她将那张名片放在茶几上，只身悄悄离开了。

她走过铺着绚丽波斯地毯的客厅，沿着大理石的楼梯往下

走。当她走到宾馆的门厅时，远远见到在金碧辉煌的大圆柱旁的沙发上有一张熟悉的面孔。

尽管事后，韩强极力否认这是一场精心设计的邂逅，但南妮时值今日，仍坚信不移：工于心计的韩强是干得出来的。

那天的韩强衣冠楚楚，给她留下了一个很深的印象。他选了一套浅灰色的法派西服、一条湖蓝色斜纹领带，穿了一双咖啡色的康耐皮鞋，再配上一张说不上英俊，却很儒雅的脸，的确挺打眼的。

他好像早有准备的样子从沙发上站起来，大步朝她走去。

“南妮，太巧了，你怎么会在这里？”

南妮笑着说：“这句话好像应该我来问你的。”

“我看我们都没必要解释了。只要有一句话就够了，这也是一种缘分。”韩强热情地拉着她的手，好半天都不松开，搞得南妮很不好意思，脸都红了。

她恍然发现，韩强可是比几年前帅多了，心中不禁又生出几分好感。

韩强不容分说便把她拉到了宾馆的咖啡厅。交谈中，南妮才知晓韩强现在给行长当秘书，这次来京是休假的。

“行啊，挺潇洒的嘛。”南妮打趣地说，“到底是在金融部门端铁饭碗的。”

“哪里，哪里，我一个给行长拎包的小秘书，怎么能和你这个大作家相比呀。你在省城可是家喻户晓，声名赫赫啊。”

“得了吧，我这两年做了‘京漂一族’，可是尝尽了苦辣酸甜了。”

接着，南妮便把她这两年的经历像倒苦水般地倾诉出来，连她也不知道她今天的话咋这么多。

韩强像个热心的听众，不住地点着头，可南妮仍能从他的眼神中看到心绪不宁的心态。

“距离产生美。”这是大学老师讲授过的美学理论。此时，她

突然想到了这句话。她从韩强的眼神中读得出他对她的一片痴情。那种锲而不舍的理念，的确也让她生出几分感动。可是，这能生成爱情吗？她不敢肯定。

“我们去跳个舞吧。”他投过企盼的目光。

南妮迟疑地看了一下表说：“不能太晚了，我还得赶回去的。”

“好的，悉听尊便。”他喜形于色地说。

他们顺着廊道，走进四壁镶着镜子的舞厅。伴随着优雅的舞曲，成双成对的男女如痴如醉地轻移着舞步。幽暗柔和的光线让人的表情和肌肤在迷蒙中罩上一些神秘的光泽，有种如梦如幻的感觉。南妮想，可惜生活不是梦想，那就只能幻想平静无波的生活中能有一两朵浪漫的浪花了。

韩强一直将南妮奉为心目中的女神。她身上有一种异乎常人的高贵、典雅、矜持的迷人气质，常常会令他神不守舍。他记得一位哲人说过这样的话：女人比男人更接近自然，更多地保持个人的本性。男人凭智谋、经验、思索得出的判断，女人凭天性就够了。恋爱何尝不是如此呢？

他自信，“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为此，他精心策划了这次巧遇。主办这次文学沙龙的宾馆老总是他的一个朋友。

而今，当他搂着她，旋进舞池时，他得以更近地欣赏她的芳姿了。

她飘散的黑发衬着白皙的脸庞，长垂的睫毛下，那又黑得出奇的大眼睛明澈深沉，像高山下的两眼清泉，还有那一双舞蹈演员般的长腿，一扭，一荡，一旋转，一停步，处处流溢出俏美的风韵。

他几乎不敢正视她，只要扫她一眼，就会感到一股强烈的情欲从体内涌出来。

“南妮，你真美。”韩强附在她的耳边说。

“谢谢。”她嫣然一笑，脸蓦地红了。

韩强从她的神态中受到了鼓舞，几次想亲吻她，都未敢付诸实施。南妮似乎也看出来他的心思。她垂下眼睫毛，遮住了那眼中的羞涩。不知为什么，此时，她反倒希望他能有一些亲昵举止的。

那天晚上，他亲自驾着宾馆老总的林肯车将她送回学校。临近市区时，韩强突然将车停了下来，说：“我要向你求婚。”

南妮起初一愣，随即又笑了起来，“太严肃了吧，我怎么听着像是下最后通牒呀。”

“南妮，我是认真的。”韩强一把抓紧了她的手，恳切地说。

南妮的心突然怦怦跳了起来。她感到脸像火烤一样灼热。

“韩强，我很珍视我们的友情，但这能否发展成爱情，我还没认真考虑过，给我一点时间好吗？”

“从高中到现在都九年了，这个时间还短吗？你该相信我对你的爱是真心的。”他动情地说，“我觉得爱一个人就应当尊重她，而对一个女人最大的尊重就是给她婚姻。”

“可恋爱是双方的事啊。”南妮的嘴虽硬，可此时内心也开始动摇了。24岁的女人，毕竟不很年轻了。她悄悄地抽出手，心慌意乱地注视着他。

她那双深邃的眸子闪现着令他心动的东西。她的一切语言都集中在那双眼睛里，隐现出几分羞涩，几分情意。

韩强想把她揽在怀里，又怕遭到拒绝，想去发掘那两泓深潭所蕴藏的东西，又怕迷失在里面。这个高傲的公主实在太让人琢磨不透了。

“南妮，在你的视野里，我不敢夸口我是最优秀的；可在对你的感情上，没有人能与我相比的。从我们成为同学的那天起，我就偷偷地爱上了你。不怕你见笑，上高一时，我就连你坐过的椅子都想去坐一坐。这些年来，你的影子始终在我的眼前晃动。暗恋之苦，你知道是什么滋味吗？”韩强声情并茂地说着。

南妮听着听着，眼睛湿润了。她从来也没想到韩强对她会这般的一往情深。自己先前为什么会没有感觉呢？